

淮安市财政局文件

淮财资〔2021〕15号

市财政局关于对淮安生物工程高等职业学校 房屋出租的批复

淮安生物工程高等职业学校：

你单位《关于我校新后勤服务中心等对外出租的报告》及《淮安市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公有房屋出租审批表》收悉，经审核，同意你单位将所报6处、面积共计7020平方米校内学生超市、学生食堂房屋对外出租，租期2-10年，其中：公开招租5处，面积共计7000平方米；协议租赁1处，面积20平方米。租金收入按照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规定，实行“收支两条线”管理。

特此批复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淮安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月7日印发